**肥东县中医医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公告**

肥东县中医医院创建于1985年5月，位于肥东县包公大道与浮槎路交叉口，是一所集医疗、急救、预防、保健、康复、教研为一体的二级甲等中医医院。2023年1月29日，安徽省卫健委同意肥东县中医医院设置三级中医医院。医院目前占地面积20000平方米，医疗建筑面积66000平方米。医院现有在职职工424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382人，其中中高级职称226人，研究生38人。

医院设置床位数416张，目前实际开放床位550张。设有临床科室26个，医技科室12个,病区15个，其中糖尿病科、脑病科、针灸推拿科为省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中医肾病为市级重点专科，骨伤科、肿瘤科、肛肠科为县级重点专科，眼科、耳鼻喉科为医院特色专科。

为实施“人才强院”战略目标，加快医院人才梯队建设，结合我院现阶段全面创建三级中医医院实际工作需要，经县编委会同意，现面向社会公开引进部分学科带头人才和业务技术骨干若干名，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引进原则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要求，人才引进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注重实绩的用人标准，采取公开报名、考核和择优聘用的办法，面向社会公开引进学科带头人和业务技术骨干。

二、引进时间

即日起至岗位招满为止

三、引进条件

（一）基本条件

1、政治思想素质好，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2、未受过处分、无不良执业行为记录，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记录；

3、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资历、专业、执业资格及技能要求；

4、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引进岗位的身体条件及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体检合格。

（二）年龄要求

1、正高级职称年龄在50周岁以下；

2、副高级职称年龄在45周岁以下；

3、特别优秀的人才年龄可适当放宽。

（三）学历、职称及工作经历要求

1、学科带头人引进条件。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要求具有三级及以上医院专科工作经历，能独立解决本专业危急重症及疑难杂症，有较强的领导才能和学科规划能力，勇挑学科建设重任，具有团队协作精神。具有一定的科研水平，在同行中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力。聘期内在SCI期刊发表论文一篇或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一篇或科技核心期刊发表论著两篇（以上要求为第一作者），或获市（厅）级以上科技成果奖1项（限至第二完成人）；

2、业务技术骨干引进条件。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市级三甲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职称。具有二甲及以上医院专科工作经历的须是副高专业技术职称。专业技术骨干应具有熟练的临床操作技能。

3、优先条件

（1）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的学历的医学类副高级以上职称；

（2）被评选为安徽省名中医、安徽省基层名中医或江淮名医。

（3）群众公认，业绩突出，临床服务能力强，门诊量大且有固定病人群体。

（4）地市级医学会各专业分会常委及以上；

（5）省级医学会各专业分会委员；

（6）近3年内作为省级课题的主要完成人或获得地市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者；

（7）在国家级学术刊物上发表本学科有价值的学术论文。

四、引进待遇

1、引进的学科带头人和业务技术骨干均签订劳动合同，服务期不低于2年；

2、执行国家标准工资、津贴，学科带头人享受所在科室行政科主任待遇，业务技术骨干享受所在科室行政副主任待遇。缴纳五险一金，给予团队支持开展业务；

3、有科研课题的学科带头人和业务技术骨干医院给予科研资金支持；

4、引进的业务技术骨干优先作为后备学科带头人培养；

5、对特殊人才，待遇面议。

五、引进方式、程序

（一）引进方式

引进人才采取聘用方式

（二）引进程序

1、发布引进人才需求公告。根据需要，通过各种媒体发布引进人才需求公告。

2、个人申报。根据引进人才需求，符合条件，有意向到肥东县中医医院工作的学科带头人和业务技术骨干，可直接向肥东县中医医院院办公室递交个人报名材料，包括《肥东县中医医院高层次人才应聘报名表》、工作简历、相关业绩材料以及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身份证正反两面和其它佐证水平与能力的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3、初审和复审。报名人员通过资格初审合格后获得复审资格。对初审合格人员由院方在肥东县中医医院官方网站上公开发布资格复审公告，明确资格复审时间、地点，同时要求报名人员携带学历学位证书、学信网学历（籍）信息、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身份证和其他在提交《报名表》上标注过的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和近期一寸免冠照片2张。资格复审由肥东县中医医院组织相关专家组对递交的材料原件进行查验，必要时到递交材料人员所在工作单位对其个人进行实地考察，如与引进人才条件不符者，将不得参加面试，未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作放弃面试资格。

4、面试。由院方在医院官方网站上公开发布公告，明确面试的时间、地点，采用“PPT自我介绍+答辩”的办法进行，由医院组织相关专家组对要引进人才的专业知识技能掌握、个人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测评打分，最终确定合格人选。

5、体检和政审

由院方在医院官方网站上公开发布公告，并电话通知面试合格人员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体检，体检标准按《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合格人员由院方通知本人提交个人政审材料，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等方面的情况，并形成考察材料。

6、公示与聘用

医院对拟引进人才名单在医院官方网站上公开发布公示，经公示无异议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单位与引进人才签订劳动合同，对服务期限、待遇、违约责任等双方的权利义务作出约定。

六、其他事项

1、应聘者应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如在任何环节发现有弄虚作假等行为，与招聘条件规定不符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其录聘资格。

2、本招聘方案长期有效。

3、有意者可直接与肥东县中医医院办公室、医务科联系。

联系电话：院办公室0551-67711283

 院医务科0551-67701380

肥东县中医医院

2023年3月29日

**附件1**

**肥东县中医医院引进学科带头人和**

**业务技术骨干计划表**

|  |  |
| --- | --- |
| **学科** | **招聘人数** |
| 学科带头人 | 业务技术骨干（后备学科带头人） |
| 急诊科 | 1 | 1 |
| 骨科 |  | 1 |
| 肛肠科 |  | 1 |
| 消化内科 | 1 |  |
| 口腔科 |  | 1 |
| 呼吸内科 |  | 1 |
| 重症医学科 | 1 | 1 |
| 肿瘤内科 |  | 1 |
| 妇产科 |  | 1 |
| 眼科 |  | 1 |
| 儿科 | 1 | 1 |
| 康复医学科 |  | 1 |
| 针灸推拿科 |  | 1 |
| 烧伤整形外科 |  | 1 |
| 胸外科 |  | 1 |
| 皮肤科 |  | 1 |
| 超声科 | 1 | 1 |
| 影像科 | 1 | 1 |
| 普外科 |  | 1 |
| 泌尿外科 |  | 1 |
| 药剂科 |  | 1 |
| 检验科 |  | 1 |
| 五官科 |  | 1 |
| 总计 | 28人 |

**附件2**

**肥东县中医医院高层次人才应聘报名表**





